

加 急

达州市四城同创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达市同创〔2020〕2号

关于开展十类突出“脏乱差”问题“逆排名” 整治承诺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和高新区四城同创领导小组，市级各部门、各企事业单位，中央和省属驻达单位：

自四城同创全速推进以来，社会面“脏乱差”整治取得积极成效，但仍存在“**保持难、易反弹、等交办**”现象。为进一步深化“七清”行动，构建“**分层分类建立台账、对图对点对人对责主动抓**”长效机制，市四城同创领导小组决定在全市开展十类突出“脏乱差”问题“逆排名”整治承诺工作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

如下。

一、十类突出“脏乱差”类型、责任划分

(一) 工地空地类。 着重解决“垃圾偷倒”和“垃圾围城”问题。**建筑工地**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；**政府性投资项目工地**由业主单位负责；**已征用未拍卖地块**由市自然资源规划局负责；**空置的集体土地**由辖区街道办事处（创建乡镇）负责；**开发商闲置地块**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监管，辖区街道办事处配合，产权单位负责；**驻达单位等其他类型空置地块**由辖区街道办事处监管，产权单位负责；**已竣工投入使用但未移交的市政工程（道路）**由业主单位负责；**弃土填埋场**由辖区政府、管委会负责。

(二) 山头菜地类。 全面清除中心城区规划区山头、菜地的薄膜、泡沫箱、粪桶、窝棚等垃圾，全面实施退菜还林工作，由辖区街道办事处负责；涉及产权单位的，由产权单位配合；③涉及市级单位的，由市级单位负责。

(三) 城市出入干支道及连接线类。 着重清除道路两旁视野范围内的各类垃圾特别是白色垃圾，由辖区街道办事处（创建乡镇）负责；因工程建设形成的“脏乱差”，参照“工地空地类”划分责任，辖区街道办事处（创建乡镇）履行督办之责。

(四) 垃圾站点及公厕类。 着重解决垃圾站点破烂、垃圾外溢、垃圾不入池、清扫清运慢等问题；对照“清厕”标准，着重解决公厕设施陈旧破烂、保洁不及时、缺水等问题，由各级市容

环境卫生主管部门或创建乡镇负责。

(五)村湾边坡类。 全面清除城市(城镇)社区临山、临坡面的白色垃圾,全面清除创建乡镇村湾死角和居民房前屋后“脏乱差”,由街道办事处(创建乡镇)负责;中心城区河道岸坡“脏乱差”,由水务、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或辖区街道办事处各负其责;③创建乡镇辖区河道岸坡“脏乱差”,由该乡镇负责。

(六)小区(院落)类。 有物业服务的住宅小区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,辖区街道办事处履行监督、报告和配合之责;“三无”楼院由街道办事处负责组织清扫、保洁和“脏乱差”整治;③无物业服务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和驻达单位职工家属院,由单位和社区共同负责。

(七)背街小巷类。 按照现行管理体制,中心城区由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和街道办事处各负其责;创建乡镇的背街小巷由该乡镇负责。

(八)道路破损类。 着重推进城市车行道、人行道和窨井盖破损、城市出入口道路破损、城市未硬化道路、城市断头路等问题解决。涉及整治、维修、维护的由各级城市管理部门负责;涉及新建工程项目的,由各级城市建设部门负责;③涉及交通部门的,由交通部门负责。

(九)“门前三包”路段类。 按照“门前三包”方案及有关规
定落实责任。

（十）县城区“脏乱差”类。由涉及的县（市）主管部门和县城镇各负其责。

二、分级分类建立问题台账，督促责任人“三日一巡、一周一督”主动抓整治

（一）分层分类建立“脏乱差”台账。①对十类突出“脏乱差”问题，涉及市级部门（单位）的任务，形成行动方案并附台账清单后，于3月27日前报市四城同创办备案；②涉及“三区”的任务，各街道办事处（创建乡镇）、区级责任部门（单位）形成行动方案并附台账清单（**涉及驻达单位的任务，3月20日前报辖区街道办事处**），于3月27日前报“三区”四城同创办备案，“三区”城治办要服务大局，主动参与，做好工作；③要抓好问题台账清单的动态录入和退出。

（二）建立责任人“三日一巡、一周一督”制度，对“脏乱差”问题早发现、早整治。各地各责任单位要针对问题台账清单，细化并建立“三日一巡、一周一督”的有效管控办法，督促责任人履行巡查督办和整治之责，确保“脏乱差”问题消除在形成之前，做到早发现、早整治、不反弹。

三、逐级盯紧，以巡代查、明察暗访和“逆排名”通报

（一）“三区”四城同创办组织以巡代查、明察暗访。①各街道办事处和创建乡镇要对社区（村）开展以巡代查、明察暗访和“逆排名”通报；②“三区”四城同创办要对各街道办事处（创建乡镇）、承担任务的区级部门（单位）开展以巡代查、明察暗

访和“逆排名”通报；③每月开展以巡代查、明察暗访并形成“逆排名”通报，不得少于2次（通报发出5日内报市四城同创办备案）。要坚持“问事必问人”，同步通报对应的责任人。

（二）市四城同创办组织以巡代查、明察暗访。①根据实际需要，市四城同创办每15天或30天组织一次以巡代查或明察暗访，每次将后10名的问题点位、责任单位进行“逆排名”通报，并在市级媒体公布；②坚持哪里问题突出就查哪里，以巡代查、明察暗访的点位不受各地各部门建立的台账清单限制。

（三）拓宽举报渠道。在明察暗访中，将优先核实市委书记信箱、市长热线、凤凰山下论坛群众举报件，主动采纳达州日报社、市广播电视台等市级主流媒体曝光件。

四、立说立行、即改即成，公开作说明和承诺，以群众监督促成果保持

①十类突出“脏乱差”问题“逆排名”中的前2位，在《四城同创督查通报》发出后5天内，其单位要紧扣“主观原因、整改结果、保持措施”3项内容作书面情况说明，情况说明报市四城同创领导小组，并在市级媒体刊发，接受群众监督；②连续2次“逆排名”靠前的，将按照新修订的《达州市四城同创工作任务执行落实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处理；③对十类突出“脏乱差”问题，从2020年4月1日起，实行以巡代查、明察暗访和“逆排名”通报。

其他5个县（市）参照中心城区，出台措施和办法，推动突

出“脏乱差”问题常态长效治理，于3月27日前将文件（含台账清单）报市四城同创办备案。

附件：十类突出“脏乱差”问题台账清单（参考样表）

达州市四城同创工作领导小组

2020年3月11日



附件

十类突出“脏乱差”问题台账清单（参考样表）

序号	类别	点位名称	主要问题	责任单位	责任人	备注事项
1	工地 空地类					
2	工地 空地类					
3	山头 菜地类					
4	山头 菜地类					

